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4日、2021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22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成交最高价为8.65元/股，成交最低价为8.53元/股，成交均价为8.5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925,709.46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公司股份合规性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21年1月11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8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99,360,000股。公司于2021

年1月11日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24,9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4,840,000股）。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且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开盘集合竞价；
- （2）收盘前半小时内；
-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2日